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5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云科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3,0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3,531,725.1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9,548,274.8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60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69,548,274.82
减：募投项目支出	88,063,094.02
其中：2020 年募投项目支出	12,105,111.14
2021 年募投项目支出	37,179,537.79
2022 年 1-6 月募投项目支出	38,778,445.0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214,752.20

其中：2020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697,887.95
2021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7,016,275.16
2022 年 1-6 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3,500,589.09
____ 加：尚未置换的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47,169.78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98,747,102.78
其中：2022 年 6 月 30 日现金管理余额	170,000,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00,0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747,102.7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持续督导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相关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金额	存储形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45101040056866	1,698,546.78	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0801011601965243	25,983,260.25	活期
杭州银行滨江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5685012	1,064,679.88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19045101040059613		

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19045101040059605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8110801012502039194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8110801012202039193	615.87	活期
		小计:	28,747,102.78	

注 1：上表中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实际开展需要新增的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募投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789.2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764 号）。（公告编号：2020-021）

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和 2020 年 9 月 11 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的实际资金为 1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暂未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

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总金额 171,300.00 万元，已赎回 154,300.00 万元，获得收益 1,502.3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未到期的金额为 17,000.00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平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17,000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1.6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公司募投项目还未结项。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还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开始回购操作。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的议案》：拟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场地投入”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以下简称“产研基地”）。此次在杭州自建产研基地的投资总额为 37,348.75 万元，其中拟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18,800 万元，剩余金额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现租用的办公场所不能满足现有及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原计划通过购置场地取得“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场所。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考虑,通过自有资金和募投项目资金自建产研基地相对于直接购置办公用房所获得的办公面积更大,有利于公司研发和运营的投入,有利于办公环境的改善和企业文化的贯彻,有利于公司招募更多的研发技术人才,更符合公司成本与效益的要求。经过公司管理层的仔细研究和审慎考虑,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更加贴合公司募投项目的要求,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三)变更后募投项目未达计划进度原因

实际投资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的比例为 25.24%，由于公司变更募投

项目的实施方式，项目中的研发基地建设延期至 2020 年 11 月后才得以进行投入，延缓了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

1. 施工建设进度慢于预期

公司的研发基地项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总建筑面积约为 65,088.95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25,014.95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为 40,074 万平方米。应滨江区政府的要求，公司研发基地所属的地块由光云科技、浙江长典医药有限公司、高新兴创联科技有限公司、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共同联建，四家公司的地下室采用互联互通建设模式。

此联建项目为杭州滨江区首个多企业联合共建项目，相关的工程招投标、设计方案、施工建设、以及四方协调工作较普通正常的工程项目有较大幅度增加。自 2020 年 11 月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开工以来，实际施工进度与上报滨江区政府的前期进度相比有 6 个月的延缓。因此，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仅使用募投资金 1,778.41 万元用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使用进度未达预期。

2. 整体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导致募投项目投资放缓

近年来，公司所处 SaaS 行业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下游电商商家对 SaaS 工具始终保有较大的需求。但由于新冠疫情影响以及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使得公司外部的整体经济形势变得更加复杂。为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应对未来的挑战，公司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实行审慎投资策略，采用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逐步进行项目布局的原则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因此，公司部分产品的研发项目立项有所放缓或者取消，导致了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未达到计划进度。

五. 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9,548,274.8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8,063,094.0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8,063,094.02	
						2020 年：			12,105,111.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1 年：			37,179,537.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2 年 1-6 月：			38,778,445.0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 金额（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3)=(2)-(1)	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1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 升级项目	光云系列产品优 化升级项目	263,490,000.00	263,490,000.00	52,275,639.81	263,490,000.00	263,490,000.0 0	52,275,639.81	-211,214,360.19	19.8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85,460,000.00	85,460,000.00	35,787,454.21	85,460,000.00	85,460,000.00	35,787,454.21	-49,672,545.79	41.88%
	合计		348,950,000.00	348,950,000.00	88,063,094.0 2	348,950,000.00	348,950,000.0 0	88,063,094.02	-260,886,905.98	25.24%